

百合依然 著

你是不是我那杯茶



什么都可以将就，
结婚，
不能将就。

你是不是我那杯茶

升培、百合依然 著

你就是那么像一杯茶，
我不禁失笑。
“傻，怎么样？”
我沉默了，紧抿着嘴，
一时间，我连心事都
在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
稿子签我的名字，
她地看着自己手中的茶杯，
“那个人，真的非常有才，
我问道，看到了坐在对面的她，
她的样子，黑色的眼线，好，
人，我不认识，她对面前的男，
他的，他不知道的是，夏侯CEO，
140001，而且连他的，
相当深，她要，你，
手来，看着身边经过的，
她，她微笑着，有一，
生活让人变得麻木，有些人，
有，
红遍天边，
没有，
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 I P) 数据

你是不是我那杯茶 / 百合依然著. —北京: 中国广播
电视出版社, 2006.6

ISBN 7-5043-4962-3

I . 你... II . 百...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028941号

你是不是我那杯茶

作 者	百合依然
责任编辑	刘 媛
封面设计	谢 春
责任校对	张莲芳
监 印	赵 宁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9号(邮政编码 10004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京津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字 数	188 (千)字
印 张	7.75
版 次	2006年6月第1版 2006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43-4962-3/I · 665
定 价	18.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目 录

contents

蜗居上海	1
相亲	5
芳邻	13
五一不寂寞	21
谁是谁的茶	37
往事如烟	43
人在职场	59
第一个客户	66
相逢不如偶遇	72
生日快乐	79
新人旧人谁在笑	82
每个人都有过去	88
恋爱生活	97
王志	103
工作和感情	112
前缘未了	122
父母大人到访	129
职场风波	133
君	143
宁相遇	147
爱的沉沦	157
回家过年	163
城内城外	170
爱在乌鲁木齐	214
再上海	242



蜗居上海

如果一个女子在二十六岁的年纪,做出一个选择,离开温暖的家,离开她熟悉的人和伴她成长的城市,只身来到上海,我想,这个选择无论对或错,至少很勇敢。我,就是这个勇敢的女子。

想到上海,我就会联想到弄堂,月份牌,黄包车,摩登女郎,吴侬软语。然而,这些现在只是老上海支离破碎的标签了。如今的上海,繁华绚烂如烟火,在夜空绽放,这绽放,只关乎自己,因此,也注定它的寂寞,一如这城市和城市里的人。有人说,上海是精致的,这精致是星巴克靠窗的桌子上一杯氤氲着浓浓香味的卡布基诺;是超市保鲜柜里陈列整齐色彩鲜艳并有着冷冷光泽的进口水果;是淮海路名牌店里一袭落寞华美的衣。上海的精致,如水晶花瓶里的一枝蓝色妖姬,魅惑而脆弱。

来到这个城市六个月后,当初来的新鲜感渐渐退却,我,感到了寂寞。这种寂寞,即使是满满一袋子的食物,喧闹的音乐,美丽的衣服鞋子也无法填满。因为,寂寞的是心,是物质碰触不到的地方。

到了新的单位,与新的同事闲聊,照例会被问到为什么到上海,是否为了男友。而我,则是依着事实摇头,这个大多数人的原因,于我,不适用。于是,问的人会更好奇,那是为什么?在她们看来,一个如我这般年纪的女孩子该是安安稳稳的谈着恋爱,有一份收入虽不高但稳定的工作,然后准备着嫁人相夫教子,而不是像我这样如一棵无根的水草漂泊在陌生的城市。我不知该如何回答。为了事业?太矫情!为了逃避一段几乎已是尘埃落定却无爱的婚约?太传奇!可事实,就是这样的矫情与传奇。但是,为了不让它被演绎的离奇,我只能一笑而过。无奈,人是好奇的动物,无聊的工作和平淡的生活加重了人

们的好奇心。她们善意地问我周末都做些什么，一个异地单身女子的周末，在她们的想象里，也许是复杂的鬼魅的，是酒精与玫瑰。可我的周末，就是睡到自然醒来，一两个亲手做的美味的菜肴，一本小说，一杯茶，简单随意。她们很热心地想要撮合我和公司里的单身男士，甚至在她们常上的一个妈妈论坛里帮我物色人选。据她们说，那个论坛聚集了一群妈妈，她们在谈完了孩子的教育吃喝拉撒之后，还把身边的单身男女资料贴在了论坛里并编了号，好像上海文艺台的相约星期六。《围城》里说，女人的两个基本愿望一个是当母亲，一个就是做媒。于是，我成了论坛里的女四十五号。

周末，我会打电话回家给爸妈汇报工作生活思想动态。妈妈在听完我的汇报之后，总会问一句，周末有什么安排吗？去哪里玩？我了解他们的心思，他们担心我一个人在外太孤单，同时，他们也觉得我这个年龄也是该谈婚论嫁了，虽然他们不明说，但我能了解他们家中女儿已然长成却依然待字闺中的那份焦急。有时候，问急了，我也会冲着电话喊一句，总不能拣到篮子都是菜吧。喊过之后，又觉得不该如此伤他们的心，便又晓之以理，说什么感情的事可遇不可求云云。可是，这样的电话打的多了，我不可能当什么也没有发生，时不时地，这些话就会冒出来，像一只咻咻的兽寻着气味回来。我想，也许我该找个男朋友了。

当我有了这样的想法，并开始付诸行动的时候，我发现，找男朋友远比找一份工作难得多。人常说，嫁人是女人的第二次就业。可是，工作不好不合适可以想换就换，老公一旦嫁了，换起来，就没有那么容易。更何况，我还还有一个潜藏心底的关于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浪漫梦想。

在此之前，周末是一个人的周末，安宁，随意，是自得其乐与寂寞的平衡。可是现在，这种平衡被打破了，咖啡厅里，公园里，甚至地铁里一对对亲昵的恋人都像是一个个惊叹号在我眼前触目惊心地提醒着我的单身生活。我像是受到了蛊惑的夏娃，但是却找不到少了一根肋骨的亚当。我穿梭于大小不同的咖啡厅、茶室，面对着不同脸孔，不同职业，不同家庭背景，面前放一杯不同饮料的不同男子，我们谈着几乎相同的话题：工作，来上海的感受，上海的气候，上海如火如荼的房价。我们泛泛地聊着，偶尔地，会停下来，只是，这瞬间的无语却没有灵犀相通的默契与安谧，它只是带给我一种紧迫感，让我不得不急于将它填满。看着原本干枯的茶叶在水的温柔里轻轻绽放，仿佛一声轻轻的叹息落在我的心上，我想，我和眼前的这些男子，是水和油。这种想法让



我感到了孤独，我曾笃定地认为这世界上有一个男子，他从出生那天起就在等待我，如我一般，为我们前世今生的缘分相守，直至相遇。这样的一个男子，在前世我们曾魂魄相依，在今生我们将执手偕老。即使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浮躁年代里，我们依然拥有一份至纯至真的爱恋。我们能够感悟对方的一个眼神，一抹微笑和其间流淌的浓浓爱意。可现在，我不确定了，我不知道是否真的有这样一个男子，是否，我们能够在今生相遇。我不知道，是否，我该放弃我的等待，找一个有着稳定工作，没有不良习气的爱我的男人，恋爱，结婚，生子，终此一生。其实，这也许是世界上大多数人的活法，也是最实在的活法，也许这样的生活，少了点什么，但是，它最大的优势就是，容易实现。

我陷于矛盾之中，在前一分钟我对自己说，结婚是一辈子的事，不可以将就。在下一分钟，我又嘲笑自己说，感觉是什么？是最靠不住的，差不多合适嫁了算了，这样，大家都放了心，而我，也将因为有这样一枚名花有主的标签，而少了许多质疑的目光和善意的询问。时间就这样一分一秒地在我来回踱步和挣扎的时候旁若无人地从我身边走过，甚至不打一个招呼。直到有一天，我在镜子里看到了眼角的细纹，我才知道，原来时间经过的地方，都会留下脚印，或浅或深。

于是我继续我的相亲，虽然，它让我讨厌，但我无可奈何，因为今时今日，我已不是大学里做梦的女生，幻想着一场美丽邂逅，我只能依靠这种最传统同时也可能是最快捷的方式来解决我生命中的一项至关重要的大事。

QQ上有个陌生人加我，发来的请求上写着，博士找女友。

“我是博士，身高176，体重74kg，目前在一家大型企业任职，想找一个女朋友。你呢？”他发了条信息给我。

“我什么？”我愕然。

“你是否单身？”

“Yes。”

“能告诉我你的身高，体重，学历吗？当然，最好能给我发张照片，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不想浪费大家的时间。”

“我的身高，视我穿的鞋子而定。我的体重，早中晚各不相同，你要哪个时间段的？因不具备观赏价值，故不曾拍照留念。”我有点恶作剧，我反感这种像去菜市场买菜一样的做法，按他的要求回答他，我觉得是一种侮辱。

“你没诚意，那就算了。”博士对我的回答似乎相当的不满意。



“什么叫诚意，按照你的方式，递上我的个人资料这就叫诚意？你怎么知道我所说的一定是真的？网上有句名言，你永远不知道你是否在和一只狗聊天。”我啼笑皆非。

“我是在找女朋友，当然要了解清楚。如果合适，大家就继续，以后也可能会上面。如果不合适，也不用浪费时间。这不是很好吗？而且，我觉得没必要骗人，因为一旦见了面，就会拆穿了。”

也许，这个时候我该毫不犹豫地删了他，然后下线，关机。可是，我没有，我说：

“很好，我也在找男朋友。”我心里有一点悲哀，我感到自己像是农贸市场里打折出售的韭菜。

“那么，说说你的条件吧，你想找个什么样的？”他的话让我想起了餐厅师傅拿着沾着菜汁的大勺一脸不耐烦地问我想要什么菜。

“我不清楚自己要找一个什么样的人。我只希望，在寒冷的冬天，有一双温暖的大手，握紧我，传递爱的温度；我希望，在下雨的日子里，我们可以剪烛西窗，温一壶酒，醉语呢哝；我希望，每天早晨满足地看着他吃光我亲手做的煎蛋；我希望，养一只可爱的小猫，我们快乐地叫彼此猫爸猫妈。他不需要很有钱，不需要很帅，但他一定让我觉得安宁和幸福。”

这是我最真实的想法，与其说我在告诉他，不如说我在告诉自己。

“你确信你现在是清醒的吗？”对方发过来一个不以为然的表情。

我沉默，对牛弹琴已经够愚蠢了，再去对话，岂不是蠢上加蠢。

“有病！”对方终于在扔过来这么一句话后，给了我一个离去的背影。

我不知道，是我病了，还是，这个世界病了。

无论是谁病了，生活，总要继续。



相 亲

虽然，介绍人曾小心地提醒了我，但我还是有点意外。据我目测，仁慈地估计，他顶多165公分。当天上的太阳被我夸了三遍之后，我也陷入了沉默。我对面那位，仍然安于他的沉默，脸上依然是蒙娜丽莎式的神秘微笑。我突然想，不知道画家是不是因为身高的原因，所以才画了坐着的蒙娜丽莎。我们在星巴克坐了一个小时十分钟了，他的话加起来不超过十句，每一句的话不超过五个字。而我则像个蹩脚的主持人，害怕冷场于是弹尽竭虑烘托气氛。我猜，他是信奉柏拉图的，喜欢精神交流，并将其发展到极致，摒弃了语言的载体，直接是意识交流。好像《英雄》里那场对决，看得人热热闹闹的，其实都是意识上的过招。可惜的是，我还没修炼到那个境界。我下意识地搅动着面前那杯卡布基诺，勺子在搅动，可是泡沫却无动于衷，我想知道，泡沫下的咖啡是否起了涟漪。

我突然加速搅动着咖啡，像是发泄似的，然后，我放下小勺，抬起眼，盯着我对面的人，一秒，二秒，三秒，四秒，哈，终于，蒙娜丽莎不笑了，他眨了眨眼，扭头两边看了一下，然后说，你还要点什么吗？哈哈，我胜利地笑了，小子，你可以说超过五个字的话呀！我心里想。我摇了摇头，一口气喝光了咖啡。我想我的样子一定有些粗俗。我猜他心里一定在说，牛饮。因为我看到了他脸上的惊讶和不以为然。无论如何，这样的表情让他更有人味。我用纸巾小心地擦去了嘴角的浮沫，然后说，好了，咱们走吧。

在我回家的路上，我收到了蒙娜丽莎的短信：Sorry,I am not the cup of your tea.

我好像被人冷不防地打了一巴掌！因为，一路上，我都在反复的斗争中，

毫无疑问,他不是我要找的人,可是,除过他本人以外,他是适合结婚的对象。同时,我还在对自己说,不可以貌取人,还在为他的惜字如金想着理由,试图说服明显倾斜的感情天平,可是,就在我激烈斗争的时候,对方先把死亡判决书给下了。我想,没错,是不合适,可这话得由我说啊,怎么让他占了先机去?看来,他是讷于言敏于行的。

几个回合下来之后,我一无所获,除了落下一个“挑剔”的名声。我有苦难言,开始自省,真的是我挑剔吗?其实我的要求很简单,我在网上跟我的大学室友鸭子说,我不要求既有面包又有爱情。我希望的就是一份两情相悦的爱情。我不要求他有房有车,只要我们彼此相爱,有着不高但稳定的收入,我们可以安稳地过日子,我就很满意了。硬件要求的确不算高,鸭子说,可是软件要求太高,什么叫两情相悦,这世上的夫妻有几对是真正的两情相悦?两情相悦只是一个美丽传说。还有,不要太浪漫,生活本身是现实而残酷的。不要房子,你打算一辈子租房子吗?如果有了小孩怎么办?你打算让孩子和你们一起过着居无定所的生活吗?可是,我们可以一起奋斗啊,我固执地坚持。一起奋斗?你想过没有,等你们真的奋斗出来了,你已人老珠黄了,而他呢,却步入了男人的黄金时代。糟糠之妻下堂的事现在还少吗?我沉默了,我明白,鸭子的话不无道理,可我不甘心,难道,爱情真的只是一个传说?

有一天,在QQ上,鸭子很兴奋地跟我说她老公单位新来了一个同事,男的,没女朋友。字的后面,是一个咧着大嘴的笑脸。我回了一个作花痴状的眼冒桃心的笑脸,说,你初试,通过了,把简历递过来看看。很快鸭子发过信息来:硕士学历,个子不是很高,但超过170了。人挺好的。和你同岁。我发了个撇嘴的表情,说,同岁啊?你知道我喜欢成熟点的。鸭子回了我一个愤怒的表情,说,小姐,成熟和年龄没多大关系好不好,你接触一下再说嘛,别成天挑肥拣瘦的,回头真嫁不出去别在我跟前哭啊!听我老公说,他挺聪明的。我眼睛一亮,聪明,呵呵,我喜欢聪明的男人。于是,我给鸭子回道:好吧,你安排吧。

这次,场景换成了陆家嘴的正大广场。之前,我们通过了电话,我本以为一个刚从学校毕业两年的计算机专业硕士,说起话来也会像编程一样严谨而刻板。没想到,他全然不是这样。他说话很快,像煮沸的水,说话快说明反应快,于是,我相信鸭子的话,他是个聪明的人。我喜欢聪明人。

在没通电话之前,我们先互发过短信。无非是说我是某某某的朋友,很高



兴认识你之类的。说实话，前几次的相亲让我倒足了胃口，我的神经已经被摧残得很脆弱了，我不知道我还能不能经受起一场接一场的血雨腥风，再加上，那个蒙娜丽莎也是计算机专业的硕士，他那句“*I am not the cup of your tea*”我还一直耿耿于怀，每每想起来，还有被人扇过一巴掌后那种火辣辣的感觉。有他这个先例，我不得不小心谨慎。因此，当他在短信中表示出想见面的意思时，我并没有积极地回应。直到他打了那个电话给我。至少，在电话中，我能确定这回见面我们不会跟着相似的对坐了。电话里，他说刚从深圳过来，没有冬天的衣服，因此正在逛商场，可挑来挑去，也没合适的。我开玩笑说，买衣服这种事我最在行了。他立刻就顺竿爬了上去，说让我过去帮他挑衣服。作为感谢，他请我吃饭。我明白，他之所以急于想见面，除了正常的好奇心之外，还因为我的声音让他有了关于美丽的联想。对于这一点，我是绝对自信。很多人都说我的声音非常好听。但是，我没有接受他的提议，虽然我也很好奇，但我不想让对方觉得我猴急，又不是真嫁不出去了。但是，我也没让他绝望，我们约好了下一个周末见面。

看了看表，我小小跟自己生了下气。因为，我又比约定的时间早了五分钟。虽然，我知道公司开会的时间概念是不可以用于私人约会当中来的，更不可以用到男女约会中来，但是，在骂完自己后的下一次约会中，我还是会准时出现。我只好安慰自己，会有一个男人，欣赏我的守时，而不会理会见鬼的矜持。

十一点钟，我们约好的时间，我的电话响了，我想他可能到了。好，我喜欢守时的人。

“你在哪儿，我已经到了。”他在电话里说。

“我也到了，在二楼电梯口，你上来吧。”

“你到了？好，马上。”他大概有些吃惊，但希望只是吃惊于我的守时，而不要联想到迫不及待之类的。

我想象着他的样子，脑子里是根深蒂固的木讷的无生气的一张理科生的脸，但愿不会是西装配旅游鞋，我被自己的想法吓了一跳，因为我想到了以前认识的一个理科生。我匆匆对着廊柱上的镜子审视了一下自己，我知道不会给人惊艳的感觉，但长相也不是惊世骇俗让人调头就跑的。可我想，他可能会有一些小小的失望，因为，比起我的声音来说，我的长相逊色了许多。唉，人为什么会思考和联想呢？我不知道，人们总是这样联想和思考，上帝会不会笑疼

 你是不是我那杯茶

了肚子。

扶梯送上来一个人。浅黄色衬衫，深蓝色的休闲外套，我暗暗松了口气。下了扶梯，他径直向我走来。他不像我想象中长的那么木讷，平头，头发很短，短到我再回忆时会疑惑他是否有头发。

我们彼此打了招呼，像两个许久没见的朋友，没有拘谨的感觉。

“你准备买件什么衣服？”我开门见山，其实，这山不过是道具。

“呃，我想买件毛衣。我过年回家，把冬天的衣服全托运回家了，这两天冻得我够呛。”

的确，去年上海冬天特别冷，据说是十年不遇，偏偏我一来就赶上了。我们一边聊着天，一边进出于一家家男装店。他比我印象中还要健谈，说话之多之快仿若腹泻。他说话太快了，可是这种快又不是那种顺顺溜溜地快，感觉那话不是如行云流水般畅快，而是连滚带爬的跌了出来，因为，有时会像CD被卡住了一样，一个词重复好几遍，然后腾地一下蹦出来，还带着一大串。好像在拔草，拔呀拔呀，突然地，连根带泥全拔出来了。简单地说，他是个说话很快的轻度结巴。

我们进出于一家家男装店，但彼此的心思都不在衣服上，我们品度着对方，不经意地打量着对方，表面上安之若素内心里却已是思绪万千。

我们走进了Tony Wear，“这是我喜欢的一个品牌，”我说。“哦，是吗？”他终于停住了滔滔不绝的讲话，把注意力转移到衣服上来了。

我挑了两件，在他身上比划了一下，这两款还行，你觉得呢？

“嗯，你说好就好。”

呵，还挺会说话。我微微一笑，“那就试试吧。”

两件他都试过了，效果都还行。售货小姐更是不遗余力地夸我眼光好，夸衣服和他配，巴不得他把两件全买了。

“你喜欢哪件？”我问他。

“你喜欢哪件？”他反问我，“你喜欢哪件就买哪件。”他接着说。

他这话说得我有点措手不及。我支吾了一下，说，还是你自己拿主意吧，我觉得衣服是穿在自己身上，不要管别人喜不喜欢，自己喜欢就行。

最后，他还是买了我喜欢的那件毛衣。我心底里有一点欢喜，可是，又觉得这欢喜有些没道理，并且有些早。

买完了衣服，也到了午饭时间。我们直接上了五楼。五楼有很多餐厅，中



式、西式、日式都有。关于吃什么，他又拿出了买衣服时的态度，我喜欢吃什么就吃什么。我在减肥，所以，我首先想到了日本料理，他就跟接着我心里的话似的，说：“只要不是日本的！”我心想，幸亏我没说出来。

我们选了一家中餐厅坐下了。刚一落座，他暂时关闭了一阵的话匣子又开了。他说，他不喜欢上海，太拥挤，问我对上海的感觉。我说，城市对我来说都一样，只不过，有的大有的小，但还不都是混凝土浇铸的？真正让我有感觉的是城市里的人，因为，人是活生生的。如果这个城市里有我牵挂的人，自然，我也会喜欢这个城市多一些，所谓爱屋及乌吧。他说，他喜欢淡泊的生活，他的理想就是有一天可以不工作了，每天钓鱼，看书，薄田几亩聊度余生。他还说，他是个对生活没有太大追求的人。他只希望做到这个行业的No.1，然后就不干了，可以休息了。

我于是开玩笑说：“是不是到那时候，我找你，打你电话，问你在哪儿呢？你说，你正在太平洋某个小岛钓鱼呢。”

他很认真地说：“那不会，就算我们公司的老板也不一定能达到那一步呢。我只是喜欢简单的生活，其实，我这个人就很简单。”

我说：“可是，你要做到行业的No.1可并不是件简单的事啊。”

“为什么？我觉得这很简单，我觉得凭我的能力，我能做到这一点，我想做的事我一定能做到，我非常自信。他们都说我是个特别自信特别骄傲的人。我们公司有好多博士，可我觉得，他们都是垃圾，我觉得，国产博士都是垃圾。”

我笑了，想，那洋博士不知是不是洋垃圾。

他突然说，“你是在嘲笑我吗？”

我一愣，说，“你不要这么敏感好吗？我只是笑了笑，这并不代表任何意思，只是个表情而已，你为什么不把它理解成为我对你的话的认同呢？”

他说，“哦，对不起，我以为你在嘲笑我。你生气啦？”

我说，“没有，我为什么要生气？”

“哦，不好意思。呵呵。”他往我的茶杯里续了些茶，接着说，“我一直想人要是可以不吃饭不睡觉该多好，我觉得这些都是生活的累赘。”

我心想，不吃饭不睡觉？那活着干嘛？我一向把这两件事视为人生两大美事。虽然我心直口快，但我没傻到把这话说出来。

我问他，“那你觉得做什么不累赘？”



你是不是我那杯茶

“做自己想做的事啊，比如钓鱼，看书什么的。”

我不置可否，笑了一下，他马上盯着我，问：“你这是在嘲笑我吗？”

他的眼神和语气让我有些不快，心想，真是一个敏感的男人，太敏感了。但表面上，我还是尽量和颜悦色，耐着性子说，“我在听你说话，我没有嘲笑你，你觉得你的话很好笑吗？如果没有，那我为什么要嘲笑你呢？还有，别问我你的话是不是让我烦了，你应该对你自己有信心啊，你不是说你是个很自信的人吗？”

他说，“没错，我是个很自信的人，因为，我想做的事还没有做不到的。”

我说，“那很好啊，只是，我有些担心。其实，你是个对自己要求很高的人，按你的话来说，一直也比较顺，当然，我也希望你一直都顺顺当当的，可是，生活中的事，谁知道呢，意外总是存在的。我就怕当有一天你的期望和现实有了落差的时候，你能否坦然面对并接受。”

他怔了一下，然后说，“我觉得你是个很，很聪明，不，应该说，有智慧的人。和你聊天是一种享受。”

我笑了，说，“谢谢，可是智慧这两个字，我当不起。我觉得只有那些历经沧海，对生活大彻大悟的人才受得起。而我，顶多有一点小聪明罢了。”

这次会面基本上算是宾主尽欢。不可否认，这个结巴有他吸引我的地方，正如鸭子说的，他的确挺聪明的。可是，他太敏感了。

第二天，鸭子在网上问我，感觉如何？

我说，是挺聪明的，也挺敏感的。我觉得，我是个挺敏感的人，两个敏感的人在一起，不一定是件好事。

敏感还不好，难道你喜欢那种你都生了半天气，还一个劲问你为什么生气的那种榆木疙瘩吗。

“不是，他的敏感，怎么说呢，不是地方。”我把那天见面时的情形大概复述了一下。“我总觉得他那样问我，实际上说明他是不自信的，我总觉得，一个自信的人不会有那样的想法。自信是不需要说出来的，是举手投足间的那份从容。”

“嗯，有道理，那你准备把他pass了？”

“我还没想好，只见了一面而已，再接触一下吧。”

“行，随你，对了，我问我老公了，他说王对你的评价是：很聪明，很聪



明。呵呵,能得到这样评价的女孩子可不多哦。”

“呵呵,这个评价,可以这样理解,这是对没办法用漂亮来评价而年龄也超过可爱范畴的女孩子的一种仁慈的说法。”我虽然这样跟鸭子说,但说实话,我心里还是有几分得意的。我想,就冲这个也可以跟他接触一下,毕竟,他是个懂得欣赏我的人。

周末了,我照例给家里打电话。

“你见那个人了吗?”鸭子给我介绍王斌的事,我跟老妈提过。

“见了。”哼哼,就知道你会问这事,我想。

“怎么样啊?哪的人?多大啊?”老妈兴致勃勃地问。

“就那样吧,陕西老乡,比我小三个月,毕业二年了,人挺聪明。”

“噢,比你小啊,那可不太好,你适合找个比你大点的。他家里几个小孩啊?”我在老妈眼里永远是个任性的丫头,因此,她总说让我找个大点的,能让我着我。

“四个,三个哥,他是最小的。”

“是吗,那挺好啊,你们俩在一起,就可以以咱们家为主了。”老妈一听就乐了。嘿,想象力还真丰富。

“八字没一撇呢,还以咱们家为主,您真高瞻远瞩。”我习惯跟老妈开玩笑。

“我不是在说可能性吗,周末准备干嘛啊?约会吗?”这是我来上海以后,妈打电话的老八股,我都麻木了,就算没事有时也会编出点事来让她老人家放心,觉得我的生活还是多姿多彩的。

“噢,再说吧,同学打电话,说有聚会,等他们安排吧。”我现在基本上不用预先想好,可以张口就来,还不带重复的,这就叫熟能生巧。“噢,我有电话进来,不说了,回头我再给你打电话吧。”我匆匆挂了电话,看了看呼叫进来的号码,是王斌。

“怎么样,这两天过得好吗?”这是典型的王式问候,他发短信,一般这个都是篇首语。

“嗯,还行吧。你呢?”

“我房子找到了,刚搬完。”

我想起来,他好像是提过说还住在公司招待所里,正在找房子。

“是吗,挺好。这下就安定了。房子找哪儿了,合租还是单住?”



你是不是我那杯茶

“在浦东，两室一厅，我和一个同事合租。”

我想问他这个同事是男是女，可一想，这话问了，他准以为我有想法了，可是，是不是有想法了呢，如果没有，我又为什么在乎是男是女呢？唉，有时候，女人自己也琢磨不透自己。

“噢，和同事合租挺好的。知根知底的。”我到底还是忍住没问。

“对了，这周你有空吗？欢迎来寒舍一坐。”他问得好像有点犹豫。

“这周啊，这周可能不行，我要加班，快审核了，挺忙的。下次吧，行吗？”我的回答让我自己也有点始料不及，但我没时间仔细分析自己的心理。

“哦，这样啊，没关系，我主要想我最近还不太忙，可能过阵子就要忙了，周末得加班，所以想请你过来玩儿，不过，没事，工作要紧。”听的出来，他有点失望。

我们又不痛不痒地聊了几句，就挂了。

挂了之后，我又回放了一下刚才的电话，我想，以他的敏感和骄傲，他可能会误会。可是，我为什么会给出这样的回答呢。也许潜意识里，我并没有接受他吧。没错，他的聪明有点吸引我，可是，我得承认，他没让我心动。但是，抛开心动不说，他的各方面条件都挺好的，有学历，工作稳定，收入稳定，人也长得四平八稳的，他还年轻，听鸭子说，他在公司混得挺好的，那么也许过两三年，我们也许可以一起供套房。一切都是四平八稳的，可我总觉得缺点什么。缺什么呢？缺的就是心动的感觉，可是，我还有时间等这个感觉吗？要是这个感觉老也不来，我不仅蹉跎了岁月，还错过了一个个结婚的机会。我心里又开始打架了。要不，再试试？感情也是可以培养的嘛，我跟自己说。于是，我给他发了个短信：“这周真的有事，等我有时间一定前去拜访。”很快，他的短信就回过来了，“没事，我的小屋永远向你敞开。”

看了他的短信，我有点感动，我像所有的女人一样，容易被“永远”感动。



芳 邻

同住女孩的男友又来了。我知道，这种语气很容易让人想到心理不平衡甚至心理变态什么的。但，我的确不喜欢在自己家里有个不认识的异性在那儿晃来晃去，让我不能穿着睡衣行动自由，尤其天气渐渐热了。在出租那间房子的时候，我在出租信息里明确说明只租给单身女性，不能留宿异性，可她却屡屡坏了规矩。开始，她说，她男朋友在盐城，一般不会来，可是，事实上，差不多每个周五晚上，她男朋友就来了，过一个周末后，周一离开。

有一次，我在闲聊时，我想不伤和气地提醒她一下，我说，“你男朋友对你真好，每周跑这么远来看你。”

她一脸幸福地说：“是啊！”全然没联想到我们当初的约定。

我只好继续提醒她说：“就是天热了，有点不太方便，我的睡衣都是吊带的。”

“没事的，你穿好了，他没关系的。”看起来，她压根没明白我想说什么。

我哭笑不得，“他当然没关系，可我有关系啊。”我心想，我就是再穿少点他估计也没关系，吃亏的还不是我。

“哎呀，你太保守了，我在深圳的时候，和我一个朋友还有她男朋友住在一起，我就穿着吊带，这没什么的。”她不以为然地说。

我一听到Anita说到“我在深圳的时候”我就有点儿头皮发麻。她说这话的表情就像是迟暮的美人说起当年的国色天香，艳惊四座，怀着无限的追忆和感伤沉湎于往日的辉煌不能自拔。

Anita中文名字叫陈红，但她告诉我，叫她Anita。

她是河南信阳人。其实，我这人一向没什么地域偏见，不是说你出生在大